

证券代码：603976

证券简称：正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9

债券代码：113624

债券简称：正川转债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8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06,603,635.45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1,677,475.34 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按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4,167,747.53 元后，2021 年可供分配利润为 267,648,200.55 元。

公司拟以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股本 151,201,44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6,570,044.14 元（含税），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为 43.69%。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当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3.69%，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的合《公司章程》要求，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状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会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实际情况以及未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情况，及考虑对广大投资者进行回报，符合公司未来经营计划的实施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提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